

证券代码：000502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公告编号：2020-063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金志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颖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雅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149,408.45	246,871,600.36	-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307,567.28	197,439,980.61	-3.6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59,409.37	1.46%	12,179,288.85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08,892.50	-478.93%	-7,132,413.33	-29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36,879.48	164.72%	-11,475,107.45	-6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84,136.55	-199.58%	-11,847,448.00	-50.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6	-475.00%	-0.0386	-293.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6	-475.00%	-0.0386	-293.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	-2.22%	-3.68%	-2.8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228.61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1,922.73	主要系出售北京明安及明安康和 100% 股权未收回的股权款形成的违约金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00.00	
合计	4,342,694.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天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5%	41,864,466	0	质押	11,500,000
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添益 3 号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0%	9,050,000	0		
福建晟联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	9,020,377	0		
俞盛	境内自然人	4.67%	8,627,757	0		
谢慧明	境内自然人	1.36%	2,505,300	0		
潘光明	境内自然人	0.99%	1,830,363	0		
深圳市瑞华丰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1,470,000	1,470,000		
纪正祥	境内自然人	0.75%	1,380,000	0		
董博	境内自然人	0.72%	1,339,600	0		
赵永芹	境内自然人	0.72%	1,323,5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市天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864,466	人民币普通股	41,864,466			
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添益 3 号私募投资基金	9,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50,000			
福建晟联辉投资有限公司	9,020,377	人民币普通股	9,020,377			
俞盛	8,627,757	人民币普通股	8,627,757			
谢慧明	2,50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5,300			

潘光明	1,830,363	人民币普通股	1,830,363
纪正祥	1,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0,000
董博	1,3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9,600
赵永芹	1,32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3,500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信托 德善齐家 231 号家族信 托	1,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述股东未披露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 法》 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 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余额(或本报告期)	期初余额(或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1,150,194.20	73,011,290.20	-16.25%	主要系本期支付与重组业务相关中介的费用。
应收账款	2,812,695.24	2,115,757.05	32.94%	主要系恒远物业公司应收物业管理费。
其他应收款	42,739,903.29	38,780,618.89	10.21%	主要系广州明安公司确认河北明智未来未按时支付股权转让款而产生的违约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22,637.68	3,219,904.65	-52.71%	主要系上年末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本期已支付。
未分配利润	-24,217,441.30	-17,085,027.97	-41.75%	主要系本期支付与重组业务相关中介的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7,448.00	-7,848,988.98	-50.94%	主要系本期支付与重组业务相关中介的费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8.00	9,877,215.00	-100.14%	主要系上期收到河北明智未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明安康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款1,000.00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期退天安人寿履约保证金16,000.00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61,096.00	-157,971,773.98	92.49%	主要系上期退天安人寿履约保证金16,000.00万元
管理费用	12,542,509.54	9,958,678.79	25.95%	主要系本期支付与重组业务相关中介的费用。
信用减值损失	-349,440.96	346,979.49	-200.71%	主要系上期收到河北明智未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1,000.00万元, 冲回已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60万元
营业外收入	4,475,472.83	4,981,739.55	-10.16%	截至到本报告期末, 公司确认河北明智未来未按时支付股权转让款而产生的违约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32,413.33	-1,804,445.83	-295.27%	主要系本期支付与重组业务相关中介的费用。
基本每股收益	-0.0386	-0.0098	-295.27%	主要系本期支付与重组业务相关中介的费用。
稀释每股收益	-0.0386	-0.0098	-295.27%	主要系本期支付与重组业务相关中介的费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 公司按照经营计划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 拟以121,700万元购买江苏佳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2020年3月13日, 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2020年8月31日, 公司召开第十一届

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2020年9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相关议案未获得通过。

2、2020年3月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由余斌先生变更为余丰先生，内容详见公司于3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暨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公告》。

3、因河北明智未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智未来）未按协议约定支付相关款项给广州市明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明安），广州明安已于2019年11月28日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已于2020年4月15日开庭审理，并于2020年5月7日作出判决，该判决已于2020年5月26日生效（判决内容详见公司于5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截至目前，公司已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并获得受理（执行内容详见公司于8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金志峰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